

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6051宜蘭縣宜蘭市女中路二段
287號

承辦人：許如玉

電話：03-9322634分機1235

電子郵件：saranahsu@mail.e-land.gov.tw

260

宜蘭市女中路三段102號6樓

受文者：宜蘭縣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8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衛食藥字第10500201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五成藥品行之「美皮寶藥膏(內衛藥製字第01737號)」
標籤仿單外盒變更1案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，配合下架回收
驗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屏東縣政府衛生局105年8月29日屏衛藥字第
105324341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五成藥品行申請辦理變更旨揭藥品之標籤仿單外盒，經衛生
福利部105年8月3日以部授食字第1056037872號函准予備查
。為確保民眾用藥安全，請轉知所屬會員，旨揭藥品應依
藥事法第8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配合回收驗章
相關事宜。

正本：宜蘭縣醫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師公會、宜蘭縣藥劑生公會、宜蘭縣西藥商業同業公
會

副本：食品藥物管理科

局長劉建廷

